

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公告

晟彩(天津)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刘阳:本院受理原告王鑫与被告晟彩(天津)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被告鲁涛、被告汪杰、被告刘阳姓名权纠纷一案。因通过电话、邮寄送达方式,你方均未收到诉讼材料。现依法向你送达传票,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本院定于送达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0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B708法庭进行质证谈话,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

